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 August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1. 根据 1998 年 10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1998/1016)第 4(b)段和 2017 年 8 月 30 日安理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附件第 111 至 114 段，并经安理会成员磋商，商定选举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各附属机构的主席和副主席如下：

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卡伦·范弗利尔伯格(比利时)

副主席：突尼斯和越南

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钱宁(印度尼西亚)

副主席：俄罗斯联邦和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凯斯·卡布塔尼(突尼斯)

副主席：法国、俄罗斯联邦和南非

安全理事会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斯文·于尔根松(爱沙尼亚)

副主席：印度尼西亚



安全理事会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阿卜杜·阿巴里(尼日尔)

副主席：爱沙尼亚和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钱宁(印度尼西亚)

副主席：比利时、尼日尔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安全理事会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斯文·于尔根松(爱沙尼亚)

副主席：德国和越南

安全理事会第 1636(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邓廷贵(越南)

副主席：多米尼加共和国和爱沙尼亚

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克里斯托夫·霍伊斯根(德国)

副主席：爱沙尼亚和突尼斯

安全理事会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京特·绍特尔(德国)

副主席：比利时

安全理事会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钱宁(印度尼西亚)

副主席：俄罗斯联邦和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安全理事会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凯斯·卡布塔尼(突尼斯)

副主席：南非

安全理事会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阿卜杜·阿巴里(尼日尔)

副主席：越南

安全理事会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因加·罗恩塔·金(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副主席：爱沙尼亚

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邓廷贵(越南)

副主席：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印度尼西亚

安全理事会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何塞·辛格·魏辛格(多米尼加共和国)

副主席：南非

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

主席：

凯斯·卡布塔尼(突尼斯)

副主席：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

主席：

杰里·马修·马特基拉(南非)

副主席：尼日尔

第 1566(2004)号决议所设工作组

主席：

阿卜杜·阿巴里(尼日尔)

副主席：法国、俄罗斯联邦和南非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主席：

卡伦·范弗利尔伯格(比利时)

副主席：尼日尔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主席：

因加·罗恩塔·金(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副主席：爱沙尼亚

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主席：

邓廷贵(越南)

副主席：德国

2. 根据 2016 年 1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6/44)第 3 段，并经安理会成员磋商，商定甄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协调人如下：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231(2015)号决议

协调人：

卡伦·范弗利尔伯格(比利时)